

2024 年度
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
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责.....	2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7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7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10
一、收支预算总表.....	11
二、收入预算总表.....	12
三、支出预算总表.....	13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1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5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6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17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8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19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21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2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4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4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5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25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4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4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的主要职责是：龙岩市商务局贯彻落实党中央及省委、市委关于商务工作的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在履行职责过程中坚持和加强党对商务工作的集中统一领导。

（一）贯彻执行国家有关贸易、国际经济合作和口岸管理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起草并组织实施相关规范性文件研究提出我市有关政策措施与国家有关政策法规以及国际贸易规划、协定之间的衔接意见；拟订商务发展战略和实施规划，监测分析商务运行状况，研究商务体制和商务运行中的重大问题并提出建议。

（二）负责流通行业管理、促进工作，拟订流通业发展规划，推进流通体制改革、流通产业结构调整、商贸物流体系的建设，发展连锁经营、商业特许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促进流通标准化；负责拍卖、旧货流通、再生资源流通、汽车（新车、二手车）流通、原油成品油流通以及酒类流通、药品流通等特殊流通领域的行业管理；指导工业品流通服务体系建设、流通行业科技进步等工作。

（三）负责市场体系建设和城乡市场发展促进工作；拟订引导资金投向市场体系建设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市财政性资金安排的市场体系建设重大投资项目，指导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制定与实施、大宗产品批发市场和社区商业建设；推进农村市场体系建设和改造升级。

（四）负责商品市场运行调控和商务领域消费促进工作；负责商品现货市场行业管理；拟订商品市场运行调节的政策措施，监测分析市场运行、商品供求状况，组织实施重要消费品市场调控和重要生产资料流通管理，建立健全生活必需品市场供应应急管理机制；负责城市副食品基地建设。

（五）负责协调管理商品贸易秩序，承担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工作，指导国际品牌保护、商业信用销售，对直销进行监督管理；推动商贸行业文明建设和商务领域信用建设。

（六）研究拟订电子商务相关标准、规范，建立适应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管理体制，拟订并组织实施我市电子商务发展规划和促进政策措施；完善跨部门电子商务工作协作机制，建立电子商务公共服务体系和信用体系，拓展电子商务应用；推动电子商务示范体系建设，指导全市商务领域电子政务建设。

（七）贯彻执行进出口商品、加工贸易管理办法和进出口商品、技术目录，拟订促进外贸发展方式转变的政策措施；组织实施重要工业品、原材料和重要农产品进出口总量计划（不含粮食、棉花进口关税配额管理），负责进出口许可证和关税配额证的发放和管理，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大宗商品进出口；指导国际品牌体系建设和出口商品基地建设。

（八）贯彻执行对外技术贸易、进出口管制以及鼓励技术和成套设备出口的政策，推进进出口贸易标准化工作，依法监督技术引进、设备进口、国家限制出口技术工作；牵头

拟订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并开展相关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服务出口和服务外包发展规划、政策并组织实施,推动服务外包平台建设和服务外包人才培养;负责商贸服务业(含餐饮业、住宿业及有关生活服务业)和会展业管理促进工作。

(九) 负责组织协调反倾销、反补贴、保障措施及其他与进出口公平贸易相关的工作,建立进出口公平贸易预警机制;指导国外技术性贸易壁垒应对工作,协助开展对外贸易调查和产业损害调查;指导协调产业安全应对工作,承担企业境外投资贸易活动的权益保护工作。

(十) 指导、管理外商投资工作,参与起草利用外资的中长期发展规划;依法审核、审批外商投资企业设立、变更及相关事项;依法监督外商投资企业执行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情况并协调解决有关问题,指导投资促进工作,规范对外招商引资活动;负责外商投资有关统计工作。

(十一) 负责对外经济合作工作;依法管理和监督境外投资、对外承包工程、对外劳务合作等活动,管理监督对外劳务派出机构;承担境外劳务人员的权益保护工作,牵头处置境外劳务纠纷和突发事件。负责多双边援助和对外援助工。

(十二) 贯彻执行国家对台湾地区和香港、澳门特别行政区的经贸规划、政策,深化我市与台、港、澳地区的经贸联系,协调推进龙台、龙港、龙澳投资贸易与产业合作,参与处理多双边经贸领域的涉台问题。

(十三) 贯彻执行国别(地区)、多双边、区域次区域经

贸合作战略和政策;推进我市与其他国家(地区)多双边经贸往来与投资贸易合作,协调解决国际投资贸易中的具体问题。

(十四) 参与拟订开发区发展规划和促进政策;负责全市省级(含)以上开发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台商投资区、海关特殊监管区域等)的综合协调、指导和管理等相关工作,承担全市省级(含)以上开发区的设立、撤销、扩区、区位调整、升级以及自由贸易园区的审核转报工作。

(十五) 起草并组织实施口岸工作的政策措施、规划;负责协调口岸查验机构,推动建立大通关工作机制、沿海与内陆通关协作机制;推进电子口岸建设。

(十六) 起草并组织实施商务人才规划;依法组织、承办或审批经贸类因公出国(境)人员及邀请国(境)外人员来访等相关事宜。

(十七) 按规定承担安全生产方面有关职责。

(十八) 完成市委和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九) 职能转变

1. 扩大对外开放。围绕贯彻坚定不移实施对外开放基本国策和互利共赢的开放战略,加强、优化、转变政府对外开放管理和服务职能,完善对外开放制度和体制机制,加强宏观管理和统筹协调,进一步精简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减少投资限制,持续放宽市场准入,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营造国际一流营商环境,保护外资企业合法权益,创造更有吸引力的投资环境,提升投资自由化水平,不断创造更全面、更深

入、更多元的对外开放格局。

2. 扩大外贸进口。进一步完善共商共建共享机制,深化与海上丝绸之路沿线国家和“一带一路”国家(地区)经贸交流与合作,持续组团参加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培育中高端消费新增长点,持续释放国内市场潜力,扩大进口空间;进一步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削减进口环节制度性成本,加快跨境电子商务等新业态新模式发展。

3. 强化精准招商。围绕优势互补、互利共赢的招商思路,创新产业+资源、+技术、+人才、+市场等招商方式,健全“一把手”带头招商,以及产业链招商、以商招商、要素招商国企招商、军民融合招商、委托招商机制,牵头负责产业招商对接行动,完善招商绩效考核办法,激活县(市、区)战斗单元作用,促进招商权责对等、优惠与产出挂钩,依法依规实行奖励政策与税收、就业贡献同步,提高招商实效。

4. 做大做强工业园区。围绕实施“五基地六产业”产业发展布局,牵头负责开展工业园区建设提升行动,全力推进“智能化、集群化、融合化、绿色化”产业经济发展,形成“一基地多园区”“一园区多基地”发展模式,促进我市产业转型升级提速增效。

5. 做大做强会展经济。围绕打造闽粤赣边区域经济协同联动发展先行区,积极融入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和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整合全市会展业管理职能,加强境内会展业促进与管理工作,牵头负责管理全市会展经济工作,负责组织参加

“闽货华夏行”活动,负责组织举办市内外商贸会展活动,统筹协调推进闽西南协同发展区和粤港澳大湾区的经贸交流与合作。

6. 加强电子商务工作。创新适应电子商务快速发展的管理体制,建立电子商务政策扶持和监督管理服务体系,完善跨部门电子商务工作协作机制,拓展电子商务应用。

二、单位预算单位构成

列入 2024 年单位预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经费性质	在职人数
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	财政核拨	18

三、单位主要工作任务

2024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主要任务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落实市委经济工作会议、市“两会”部署和全省商务工作会议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深化拓展“深学争优、敢为争先、实干争效”行动,继续抢抓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广龙对口合作和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建设机遇,围绕建“一座”城:建设近海开放型城市,造“一个”中心:打造闽粤赣边区域性消费中心,推动“五个”走前头:推动招商产业项目落地走前头、推动内贸消费走前头、推动近海开放走前头、推动农产品电商走前头、推动商务服务走前头的“一一五”工

作重点，全力以赴大抓招商、扩消费、稳外贸、稳外资、强外经、促开放，推动商务高质量发展上新台阶。今年商务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是：全市新签约产业项目 600 个以上、总投资 1500 亿元以上，其中 5 亿元以上产业项目 80 个，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以上，社会消费零售总额增长 6.5%左右、新增限上商贸企业 120 家，外贸出口增长 5.5%左右、新增出口企业 18 家，实际使用外资增长 5%左右，在实际工作中争取更好成绩。围绕上述任务，重点抓好以下工作：

（一）大抓招商，持续推动产业项目落地走前头深化大招商招好商行动，打造“投资龙岩”品牌，拼策划、拼服务、拼落地、拼投产，突出五大重点：1. 精心策划组织招商活动。2. 积极探索策划式招商。3. 开展重点项目落地转化年活动。4. 加强园区招商。5. 健全完善招商体制机制。

（二）大抓内贸流通，持续推动消费扩容升级走前头落实国家、省关于“消费促进年”部署，高质量策划各类促消费活动，优化提升消费平台载体，激发有潜能的消费，推动消费持续扩大，突出十个举措：1. 打响“全闽乐购·万商云聚惠龙岩”消费品牌。2. 创新消费场景。3. 培育新型消费。4. 争创全国一刻钟便民生活圈试点城市。5. 争创全国加强生活必需品流通保供体系建设重点城市 6. 举办首届全国革命老区城市消费品展销会暨第三届山茶花消费节。7. 举办首届中国客家美食文化节。8. 加快县域商业体系建设。9. 完善城市商业体系。10. 加快“一县一桌菜”建设。

（三）大抓外经贸发展，推动近海开放走前头积极发挥近海临湾、客家侨乡等优势，促进“三外”联动机制，提高对外开放水平，突出以下工作：1. 加快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2. 争创全国第三批外经贸提质增效示范项目。3. 实施外贸企业全球行。4. 实施自主品牌出口提升工程。5. 推行利用外资提升工程。6. 提升境外投资质量。

（四）大抓电商新业态，推动农产品上行走前头发挥龙岩“网军”优势，加强线上线下一体化电商综合服务，提升电商发展质量，突出三个措施：1. 推进国家级农村电商示范县建设。2. 大力发展电商直播经济。3. 推进“电商+产业带”发展。

（五）大抓机关党建，推动商务服务走前头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三争”行动成果，强化党建引领商务高质量发展，突出三个提升：1. 提升红土招商先锋党建品牌。2. 提升商务为民服务内容。3. 提升商务营商环境。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9.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2.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7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00
十、上年结转结余	304.51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575.51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7.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2204.39	支出合计	2204.39

二、收入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收入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收 入	国有资本 经营预算 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 管理资金 收入	事业 收入	事业单位 经营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 收入	上年结 转结余
合计		2204.39	1899.8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04.51
2011301	行政运行	379.41	379.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4	47.0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05.00	100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1.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78	67.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4	42.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18	7.1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11.51	2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87.51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4.00	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23	35.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7.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7.00

三、支出预算总表

2024 年度支出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2204.39	558.34	1646.05	0.00	0.00	0.00
2011301	行政运行	379.41	379.41	0.00	0.00	0.00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4	0.00	47.04	0.00	0.00	0.00
2011308	招商引资	1005.00	0.00	1005.00	0.00	0.00	0.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78	67.7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4	42.74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18	7.18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511.51	0.00	511.51	0.00	0.00	0.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4.00	0.00	64.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23	35.23	0.00	0.00	0.00	0.00
2240106	安全监管	17.00	0.00	17.00	0.00	0.00	0.0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9.8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2.9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外交支出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国防支出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0.00
		五、教育支出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7.70
		九、卫生健康支出	26.00
		十、节能环保支出	0.00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0.00
		十二、农林水支出	0.00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88.00
		十六、金融支出	0.00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35.23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二十三、其他支出	0.00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0.00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0.00
		二十六、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收入合计	1899.88	支出合计	1899.88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899.88	558.34	1341.54
2011301	行政运行	379.41	379.41	0.00
2011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4	0.00	47.04
2011308	招商引资	1005.00	0.00	1005.00
201369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0.00	1.5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67.78	67.7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4	42.74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7.18	7.18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00	26.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24.00	0.00	224.00
2160699	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4.00	0.00	64.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5.23	35.23	0.00

六、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 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其中：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0.00	0.00	0.00

备注：本单位 2024 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八、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1899.88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4.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373.99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5.70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九、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情况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预算数
合计		558.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44.49
30101	基本工资	98.79
30102	津贴补贴	80.39
30103	奖金	129.3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2.7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5.65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5
30113	住房公积金	35.23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2.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8.15
30207	邮电费	6.00
30228	工会经费	2.01
30229	福利费	0.32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82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5.70
30305	生活补助	7.1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68.52

十、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预算数
合计	28.00
1、因公出国（境）费用	18.00
2、公务接待费	10.00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00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2）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单位预算管理。2024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单位收入预算为 2,204.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304.5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899.8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万元、事业收入 0.0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其他收入 0.0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04.51 万元。

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2,204.39 万元，比上年增加 148.96 万元，主要原因是增加上年结转结余资金 304.5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58.34 万元、项目支出 1,646.05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0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899.8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55.55 万元，下降 7.57%，主要原因是：本年招商引资、内贸、外贸经费减少。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关于过紧日子的有关要求，厉行节约办一切事业，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重点压减了公务接待费、公用经费等，同时合理保障了招商引资、内贸、外贸等工作的支出需求，体现在

有关支出科目中。其中（按项级科目分类统计）：

（一）2011301-行政运行 379.41 万元。主要用于人员工资福利经费、日常公用经费等的基本支出。

（二）20113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7.04 万元。主要用于保障基本运转业务费支出。

（三）2011308-招商引资 1,005.00 万元。主要用于由市政府组织的招商活动，大型招商引资活动及布展费用、常规性招商活动费用、招商宣传推介、制作招商宣传视频费用及支持产业招商政策、大招商招好商指挥部专项业务费等支出。

（四）2013699-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50 万元。主要用于基层党建经费支出。

（五）2080501-行政单位离退休 67.78 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退休人员活动经费、高龄补贴、生活补贴等基本支出。

（六）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2.74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养老保险支出。

（七）2080801-死亡抚恤 7.18 万元。主要用于离退休人员遗属补助支出。

（八）2101101-行政单位医疗 26.00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行政在编人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九）2160299-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224 万元。主要用于内贸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十）2160699-其他涉外发展服务支出 64.00 万元。主要用于外贸发展专项资金支出。

（十一）2210201-住房公积金 35.23 万元。主要用于缴交在编人员住房公积金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基本支出 558.34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20.1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38.1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

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公务用车购置、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8.00 万元,比上年净增加 18.00 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 年预算未安排因公出国（境）经费，由财政统一预留，执行中根据实际情况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10.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5.00 万元，下降 33.33%。主要原因是：按规定压减公务接待费用。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024 年预算安排 0.0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运行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本年没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预算安排。

七、预算绩效目标情况

（一）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共设置 11 个项目绩效目标，共涉及财政拨款资金 10,180.11 万元。

（二）绩效目标表及说明

1.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招商引资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根据 2024 年龙岩市招商活动建议安排精神执行。由龙岩市政府组织，我局牵头筹办的多场招商活动。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高质量发展落实赶超的奋斗目标，按照“5-N”的产业发展格局，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突出重点、突破难点、打通堵点、打造亮点，全力强化招商引资，我局牵头筹办的多场招商活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60.00		
	财政拨款：	16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2024 年新设外商投资企业 30 家，“9·8”投洽会上台签约项目拟利用外资金额 1 亿美元。全年实现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500 个，总投资 1500 亿元，其中，开工 300 个，竣工 200 个。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投入	≤16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招商引资项目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全市新开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300 个
			全市新竣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200 个
			在境内外举办招商引资和经贸促进活动场次	≥3 场
			全市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500 个
		质量指标	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9·8”投洽会福建省代表团签约合同项目合同外资金额	≥4 亿美元
			全市新签约项目总投资额	≥1500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内贸发展专项资金（补县）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313.60		
	财政拨款：	313.6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1. 促进电子商务持续快速增长，普及程度显著提升，应用水平大幅提高，电商平台蓬勃发展，集聚发展态势明显，市场辐射力明显增强；2. 推广我市老字号品牌建设和发展；3. 加快我市家庭服务业规范化发展；4. 做大做强我市限额以上商贸龙头企业，实现三产指标提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投入	≤313.6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样本企业信息采集及时率	≥85%
			扶持资金发放及时率	≥80%
		数量指标	扶持服务业企业数量	≥10 个
			扶持电子商务企业数量	≥10 个
			扶持市级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数量	=10 家
			奖励内贸流通统计监测样本企业信息采集员数量	≥40 人次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数	≥200 个
		质量指标	市级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验收通过率	≥80%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龙岩中心城区全年生活垃圾可回收物回收利用数量	≥10 万吨
		经济效益指标	建设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数	≥1 个
			住宿业营业额增长率	≥8%
			餐饮业营业额增长率	≥8%
			举办汽车家电家居促消费活动场次	≥3 场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5%
	电商网络零售额增长率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	-------	-----------	---------	------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884.00		
	财政拨款：	88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推动全方位对外开放，推动我市外经贸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对外投资中方投资额	≥1000 万美元
		社会成本指标	对外投资协议投资总额	≥1000 万美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兑现时效	≤30 工作日
		数量指标	对外承包工程派出人数	≥100 人
			对外投资项目备案数	≥1 个
			参加境外展会企业数	≥30 家
			对外劳务合作派出人数	≥100 人
		质量指标	对外承包工程完成营业额	≥1000 万美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外劳务人员实际收入总额	≥500 万美元
		社会效益指标	实际对外投资额	≥10 万美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企业满意率	≥90%

内贸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1.《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展览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5]15号）《展会知识产权保护办法》《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促进展览业改革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闽政办[2015]113号）举办展会促进实体经济经济发展；2.《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中国（龙岩）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的通知》、省商务厅关于组织参加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会（春、秋季）的通知，组织参加中国跨境电商交易会；4.《龙岩市商务局 龙岩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2023 年龙岩市促进商务发展十条措施的通知》（龙商务规（2023）3号）；5《福建省促进商务领域消费提质扩容若干措施》等文件要求，继续开展“全闽乐购”促消费系列活动；6.《福建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建省“十四五”商务发展专项规划的通知》（闽政办〔2021〕34号）文件精神，推广新闽菜发展，电商助力乡村振兴，推动实体经济发展，组织直播带货活动；7.《商务部等13部门办公厅（室）关于印发通知》推动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贯彻落实国务院、商务部关于加快推进跨境电商综试区建设的总体要求和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批复《中国（龙岩）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实施方案》总体部署；通过内贸发展专项经费扶持，做大做强我市服务业及会展工作；做好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工作，有利于加强城市商业网点的合理布局，防止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促进城市商业网点全面、均衡发展；做好城市商业网点规划工作，有利于加强城市商业网点的合理布局，防止盲目投资和重复建设，促进城市商业网点全面、均衡发展；加快创建城市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典型社区，扩大便民生活圈覆盖服务范围。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24.00		
	财政拨款：	224.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1.促进我市电子商务持续快速发展；2.推动我市会展业经济快速发展；3.推广我市老字号品牌建设和发展；4.促进跨境电商综试区快速发展；5.促进龙岩电商直播带货新业态发展，助力乡村振兴，推动实体经济发展；6.推动我市住宿、餐饮、家政消费增长；7.全面推进一刻钟便民生活圈建设。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组织参加跨境电商展会资金总投入	≤20 万元
			项目审计费用总投入	≤3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生猪活体储备期	≥1 年
		数量指标	组织参加跨境电商展会企业数	≥6 家

			冻猪肉储备数量	≥88.8 吨
			举办促消费活动次数	≥2 场次
			组织参加跨境电商展会次数	≥2 场
			支持举办商贸服务业职业技能竞赛	≥2 场
			扶持服务业企业数量	≥15 个
	效益指标	质量指标	组织参展完成率	≥2 场
		社会效益指标	建立龙岩“一刻钟”便民生活圈个数	≥4 个
			全市餐饮住宿业新增就业人数	≥20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服务业发展资金项目绩效目标 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229.00		
	财政拨款：	2229.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经费支出率	≥95%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到位及时率	≥95%
		数量指标	给予县域商业建设行动企业数	≥15 家
		质量指标	促进品牌企业发展	≥15 家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县域商业建设行动企业营业额有所提升	≥15 家
		社会效益指标	县域商业建设行动企业品牌的知名度有所提升	≥60 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企业满意率	≥100%

提前下达 2024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5150.00		
	财政拨款：	515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促进 2024 年全市内贸、外贸发展，培育壮大外贸发展主体，推动我市外贸高质量发展，持续激发消费潜力，推动商贸服务业转型升级。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投入	≥515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项目验收及时率	≥90%
		数量指标	支持省级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数量	≥5 家
			新批外资企业家数	≥20 家
			闽货华夏行展会支持数	≥4 场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数	≥120 家
			组织参加境外展会企业数	≥30 家
			支持举办商贸服务业职业技能竞赛	≥3 场
			支持投保出口信用保险的企业数量	≥20 家
		质量指标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出口额	≥200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补助企业满意率	≥85%

招商引资专项资金（补县）项目绩效目标表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70.00		
	财政拨款：	7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对引进重大商贸服务业项目及外出开展服务业转出招商活动的单位给予奖励，对实际利用外资 300 万美元以上的外资企业（不含房地产业、金融业企业）给予一定奖励。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总额	≤7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招商引资项目按期验收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全市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500 个
			全市新开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300 个
			实际利用外资 300 万美元以上企业数	≥1 家
			在境内外举办招商引资和经贸促进活动场次	≥3 场
			全市新竣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200 个
		质量指标	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新签约项目总投资额	≥1500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90%

市招商公司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参照《龙岩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龙岩市招商服务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通知》龙政办[2018]203 号],《龙岩市大招商招好商行动方案》岩委发[2022]9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驻点招商、购买社会化招商服务、委托招商、代理招商等方式开展招商引资工作,推动项目深化对接落地,并提供相关服务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00.00		
	财政拨款:	400.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完成拜访企业数量 200 家,收集项目信息数 60 个,举办招商引资推介会 1 场,邀请客商来岩考察 30 批次,新开工项目数量 5 个,新签约项目数量 12 个,财政资金预算完成率 100%。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投入	≤400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外出驻点招商天数	≥100 天
		数量指标	收集项目信息数	≥65 个
			拜访企业数量	≥210 个
			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13 个
			新开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6 个
			邀请客商来岩考察批次	≥35 批次
			在境内外举办招商引资和经贸促进活动场次	≥2 场
		质量指标	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3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落地产业项目纳税完成情况	≥4050 万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大招商招好商指挥部专项业务费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市委市政府出台《龙岩市大招商招好商行动方案》（岩委发〔2022〕9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该项目实施后，为推动经济发展提速增效，加快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建设，举全市之力大招商招好商，招引实施一批大项目好项目，为建设闽西革命老区高质量发展示范区提供有力支撑。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45.00		
	财政拨款：	445.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全年实现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 500 个，总投资 1500 亿元；新开工招商引资项目 300 个，其中，2023 年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80%以上，2024 年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以上。实现新竣工项目 200 个。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资金总投入	≥9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全年招商引资项目完成率	≥90%
		数量指标	在境内外举办招商引资和经贸促进活动场次	≥3 场
			全市新竣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200 个
			全市新开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300 个
			全市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500 个
		质量指标	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全市新签约项目总投资额	≥1500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0%

2023 年商务领域安全生产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市安办工作部署安排。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通过加大财政投入，支持各县（市、区）进一步做好商贸领域安全生产管理有关工作，提升商贸安全生产工作水平。目前，我市商务系统已实质性承担全市商贸领域安全生产监管牵头作用，已多次召开联席会议、组织开展安全检查等工作。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7.00		
	财政拨款：	17.00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组织商贸安全检查企业 80 家次以上、培训 2 场以上，有效宣传安全知识，保持商贸安全平稳态势。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投入	≤17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率	=100%
		数量指标	发放宣传材料数量	≥400 份
			培训场次	≥2 场
			重要时间节点督导检查数量	≥5 次
			商贸企业检查家数	≥80 家次
		质量指标	督导检查覆盖县的数量	=7 个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解决安全隐患数量	≥40 个
		社会效益指标	安全检查覆盖企业员工数	≥80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市民满意度	≥90%

2023 年省级“调整倾斜支持设区市”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立项情况	项目立项的依据	《福建省财政厅 福建省商务厅关于调整及下达 2023 年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闽财外指〔2023〕5 号）。		
	项目申报的可行性	落实商务发展政策，推动龙岩市商务高质量发展。		
专项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87.51		
	财政拨款：	287.51		
	其他资金：	0.00		
项目实施期目标	1. 用于支持开展产业链和开展重大商贸服务业、商（协）会等招商工作的经费扶持；2. 支持汽车家电家居等大宗消费、龙岩美食产业发展和“老字号”发展等；3. 支持特色会展业发展、支持投资建设居民（家庭）和企业（行业）服务业大数据平台发展、支持电商（含跨境电商）发展和县域商业体系发展建设等；4. 提升副食品保供水平、助力乡村振兴；5. 借助融媒体中心、优秀自媒体，开展展览展示促消费宣传推广活动，宣传商务、发展商务、弘扬正能量，促进商务高质量发展。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资金总投入	≤287.5105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招商引资按期验收完成率	≥100%
		数量指标	举办促消费活动次数	≥3 场次
			参加跨境电商展会次数	≥2 场
			在境内外举办招商引资和经贸促进活动场次	≥3 场
			重要时间和重大活动期间在各主流媒体开展商务综合宣传	≥2 次
		质量指标	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全市新签约项目总投资额	≥1500 亿元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2.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	部门预算编码	804001	
年度预算安排（万元）	资金总额	12333.40		
	项目支出	11775.06		
	基本支出	558.34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深入开展大招商招好商行动、创新外贸发展、提升内贸流通效益，致力打造国内国际双循环重要节点城市，力争全年新签约产业项目 500 个以上、投资总额 1500 亿元以上；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4%；外贸进出口增长 3%，其中出口增长 3%，进口增长 3%。			
绩效目标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一般性支出情况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三公”经费违规使用次数	≤0 次
			会议费、差旅费超标准使用次数	≤0 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年度资金总投入	≤12333.4005 万元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外出驻点招商天数	≥100 天
		数量指标	新增限上商贸企业数	≥200 个
			全市新签约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500 个
			全市新开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300 个
			全市新竣工招商引资项目数量	≥200 个

			冻猪肉储备数量	≥88.8 吨
			组织参加跨境电商展会次数	≥2 场
			扶持市级城市副食品调控基地数量	≥10 家
		质量指标	新签约项目开工率	≥5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出口增速	≥3%
			进口增速	≥3%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率	≥4%
			全市新签约项目总投资额	≥1500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	建设跨境电商公共服务平台数	≥1 个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企业满意度	≥85%

3. 有关情况说明

本单位无其他需要说明的绩效目标情况。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4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38.15 万元，比上年减少 0.06 万元，降低 0.16%。主要原因是：按要求压减定综合定额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4 年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270.5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8.5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262.00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福建省龙岩市商务局本级共有车辆 0 辆，其中：省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2024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0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结转结余资金：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六、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一、“三公”经费：纳入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二、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